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19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19 年部门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为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受市局委托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贯彻执行自然资源管理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及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修复职责；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统一确权登记、资产有偿使用及合理开发利用工作；提出区域内的年度土地储备、土地供应计划和项目供地初步方案；在授权委托的权限范围内，负责规划条件的审核，经营性用地的规划条件初审，建设项目建设方案的审定或初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等城乡规划工作；负责统筹国土空间和自然资源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矿产资源管理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村庄规划；配合市局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规划编制工作，负责组织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管理辖区内自然资源基层单位工作；承办市自然资源局和地方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在职人员总数27人，其中：编制人员23人，编外人员4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19 年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894.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下降 7.5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4.59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19 年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894.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下降 7.50%。其中：部门支出 894.5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77.3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1%，较上年上升 23.73%；项目支出 617.2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9%，较上年下降 16.92%。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5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2.73%，较上年下降 8.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86%，较上年上升 9.58%；卫生健康支出 9.0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02%，较上年上升 4.01%；住房保障支出 30.3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39%，较上年上升 23.20%。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48.4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7.77%，较上年上升 26.6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24%，较上年上升 3.47%；

其他支出 617.2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8.99%，较上年下降 16.92%。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94.59 万元，比上年下降 7.50%。具体支出情况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57 万元，较上年下降 8.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2 万元，较上年上升 9.58%；卫生健康支出 9.08 万元，较上年上升 4.01%；住房保障支出 30.32 万元，较上年上升 23.20%。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48.40 万元，较上年上升 26.6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6 万元，较上年上升 3.47%；其他支出 617.23 万元，较上年下降 16.92%。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19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28.96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上升 3.47%。依据《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30.38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台。

(八)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 617.23 万元。

1. 项目概述：预算项目具体包括国土资源所业务工作经费；年度土地变更调查经费；土地执法检查经费；不动产登记经费；涉土诉讼案件律师代理费；散户不动产登记费测绘费 1；第三次土地资源调查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经费 1；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修改经费；因公出差伙食补助及交通费；扶贫工作经费；出让土地地块城市编制费；蓉江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征地拆迁打图服务费；中心城区照明专项规划等规划编制经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2. 立项依据：赣蓉财预字〔2019〕6 号等相关文件。

3. 实施主体：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4. 实施周期：当年项目。

5. 年度预算安排：国土资源所业务工作经费 3 万元；年度土地变更调查经费 5 万元；土地执法检查 4 万元；不动产

登记经费 10 万元；涉土诉讼案件律师代理费 10 万元；散户不动产登记费测绘费 10 万元；第三次土地资源调查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经费 137 万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修改经费 10 万元；因公出差伙食补助及交通费 17.28 万元；扶贫工作经费 6 万元；出让土地地块城市编制费 75 万元；蓉江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 194 万元；征地拆迁打图服务费 10 万元；中心城区照明专项规划等规划编制经费 124.95 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1 万元。

三、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第三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19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19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